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洪芸琳
電話：(02)7736-5893
電子信箱：yunlin80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13220229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補助暨經費使用原則」第5點、第9點、第11點修正規定odt檔 (A09000000E_1132202297B_senddoc5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32202297B_senddoc5_Attach2.odt)

主旨：「大專校院推動雙語化計畫補助暨經費使用原則」第5點、第9點、第11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3年8月27日以臺教高(二)字第1132202297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等教育司陳佳妏專員、洪芸琳助理，電話：(02)7736-6156、(02)7736-5893。

正本：各公立大學校院、各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

